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2020年4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新注册355人，转入98人，转出255人		

近一年变动情况	
---------	--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年 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业, 金融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 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 名	执业资 质	从业经历	兼 职	是否从 事过
-----------	--------	----------	------	--------	-----------

				情况	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卢娅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0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涂蓬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6-2013年，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卢娅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0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范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审计收费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决定审计费用。公司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经审查，天健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胜任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在年度审计期间，天健所按照审计程序，依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方面进行了审计，审计委员会对管理层关注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等情况

积极与天健所沟通并审阅相关资料。按照审计时间安排，天健所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拟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此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天健所作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在2019年审计及年报编制过程中，我们与其保持了密切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我们认为天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